2026年度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1.3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及水资源论证服务采购公告

2026年度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1.3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及水资源论证服务已具备采购条件，采购人为河南豫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现启动本项目的采购工作，特向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采购公告。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2026年度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1.3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及水资源论证服务。

2.项目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3.采购项目概况：2026年度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1.3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位于郑州航空港区八千办事处，本项目建设规模为新建1.35万亩，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农田地力提升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其他工程。

4.采购范围：针对本项目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参加专家技术审查、修改出版报批文件。

5.项目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要求。

7.采购控制价/采购预算为：120000元（含税）

注：若响应报价超过采购控制价（采购预算），视为无

效报价。

8.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工作日。

9.采购方式：比选采购方式。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资质要求

1.响应人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质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响应人应同时具备水资源论证单位水平评价证书乙级以上（含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证书1星以上（含1星）。

（二）信誉要求

1.供应商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相关主体（含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信息，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其响应无效。

2.对于供应商查询过程中输入信息或查询路径不准确等的，可由采购人在评审会议当天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

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三、项目评审规则

比选采购：本项目采取综合评分法，选取综合评分最高为成交单位，评审规则详见附件。

四、采购文件获取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公告开始时间至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自行在采购公告网页下载（https://www.hkgfztz.com）。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 18 时 0 分。

2.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洵美路 16 号 2 号楼，文件密封后可由响应人直接送达或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若采用邮寄方式的需自行考虑邮件到达时间。

3.文件接收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先生 15901847659

4.其他有关事项：响应文件以到达时间为准，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航空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s://www.hkgfztz.com）上发布。采购人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豫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洵美路 16 号 2 号楼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5901847659

2026 年 8 月 21 日